# 2023年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意见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全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伍要深刻领会和把握新时代新征程的使命任务，找准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在新时代首都发展中的定位，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踔历奋发，勇毅前行，推动首都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实现新发展。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新时代首都发展为统领，以服务保障首都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执法规范化建设为导向，按照“强基础、补短板、促提升”的工作思路，向重点任务聚焦，向提质增效发力，向数据驱动转型，向长效治理推进，持续改善首都城市环境秩序，创新大数据赋能执法新模式，强化基层队伍规范化建设，推动首都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首都率先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做出新贡献。

二、工作任务

(一)开展服务首都功能优化提升行动，不断提高综合执法保障水平

按照“新时代首都发展本质上是首都功能的发展”要求，牢固坚守首都城市战略定位，进一步提高站位、担当作为，全力服务保障“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提高“四个服务”水平。

1.全力营造安全优良政务环境。聚焦首都功能核心区、城市副中心区域，高标准、严要求加强环境秩序综合治理力度，营造安全、高效、有序的政务环境。聚焦重要会议、重要政务、重要活动、重点区域，完善服务保障常态化工作机制,强化事前、事中、事后管控，综合运用联合督察、应急处置等机制，精细做好环境秩序治理整顿，维护好大国首都新形象。

2.坚定有序推进疏解整治工作。坚持疏解整治与优化提升一体化推进，强化系统治理，为建设国际一流的和谐宜居之都提供有力支撑。完善快发现、快查处机制，保持新生违建“零容忍”。紧盯年度目标任务，配合属地高质量推进基本无违法建设区创建行动。加强占道经营分区分级细化管控，核心区、重点景区等重点区域周边严禁占道经营，严防占道经营乱象反弹。

3.大力推进京津冀执法协同。深入贯彻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部署，积极与天津市、河北省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部门沟通，坚持先行先试原则，探索建立联席会议、信息共享、线索移送、案件通报等执法协作机制，形成协调联动、共管共治的监管合力。

(二)开展执法为民暖心解忧行动，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坚持人民至上，持续深化接诉即办工作，强化主动治理、未诉先办，对市民群众反映强烈问题开展全面整治，集中破解涉及城管执法领域的高频共性难题，不断提升执法服务水平。

4.提升“每月一题”整治成果。继续加大夜间施工噪声扰民整治，以问题突出、群众反映强烈的施工工地为重点，依法严肃查处夜间施工违法行为，与住建、生态环境部门加强协作，协调在事前、事中、事后同步发力。深入推进街头游商问题综合整治，结合季节性特点，紧盯诉求高发地区，建立完善常态化、长效化治理措施，全力遏制违法行为反弹。

5.加大群众反映突出问题的整治。深化非法小广告整治，用足用好线索移送、深挖源头、部门联动、政企共治等措施，健全完善高发区域及时发现、及时查处、及时清理工作机制，努力做到未诉先办。加强店外经营、违规占用公共场所、环境脏乱等问题整治力度，深化“门前三包”常态化管理，督促责任单位落实清扫责任，提升公共秩序管理水平。联合住建、公安交通等相关部门开展专项执法，下大力气整治私装地锁等停车管理问题。持续推动学校、医院、景区、商场周边环境综合治理，排查梳理非法营运高发点位，实施精准治理。

(三)开展城市人居环境整治行动，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问题导向，集中力量开展生态环境防治和城市薄弱地区环境治理，着力攻坚重点难点问题，改善市民身边生活环境，提升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6.深入开展垃圾综合治理。持续推进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实施，深入开展生活垃圾分类执法，继续开展“城管执法精准进社区”行动，强化与社区、物业服务企业工作联动，加大对分类基础薄弱居住小区(村)的执法攻坚力度，协助推进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小区创建，巩固居民自主分类习惯。持续推进建筑垃圾处置管理规定实施，充分运用视频监控、车辆轨迹、卫星遥感等监测技术，加强建筑垃圾的综合治理，聚焦“产生-运输-消纳”全链条、全过程，严厉整治无证运输、遗撒泄漏、乱倒乱卸、违法处置建筑垃圾或者擅自设置建筑垃圾消纳场所等违法违规行为，确保建筑垃圾分类处置和资源化综合利用工作有序推进。

7.推进城乡人居环境整治。落实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要求，深入推进“一微克”行动，加强施工扬尘、渣土车遗撒泄漏、露天烧烤、露天焚烧等违法行为精细化整治，为首都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贡献力量。巩固提升背街小巷治理成果，打造一批精品宜居街巷。配合推进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作，健全完善长效管理机制，为市民创造良好居住环境。持续开展居住区域涉绿问题集中整治、不文明游园专项整治、古树名木保护联合行动，助力维护首都园林绿化资源。

(四)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行动，守好城市安全平稳运行底线

落实统筹发展与安全要求，持续加大执法排查力度，保障城市安全运行，最大程度消除城市运行安全隐患问题，最大程度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8.保障城市运行“生命线”。持续开展油、电、气、热等涉及城管执法职责安全领域隐患排查，发现一处，治理一处，确保及时消除影响城市运行安全的隐患问题。重点开展燃气安全专项执法，对上账燃气非居民用户开展全面排查，严厉打击违法违规供应、使用燃气行为,压紧压实供气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坚持零容忍态度，严查破坏电力及石油天然气管道设施违法行为，用足用好部门联合惩戒，提高违法成本，强化执法震慑作用；进一步加强企业主体责任监督检查，深化落实部门间、政企间协作配合机制，畅通信息互通渠道，不断提高违法行为快速处置能力，保障首都能源设施运行安全。

9.持续抓好新阶段疫情防控。适应新阶段疫情防控要求，聚焦重点区域、重点单位、关键环节，因时因势优化完善执法检查工作,动态调整执法方式，更加科学、精准、高效推动商务楼宇、商场超市、餐馆食堂“三类场所”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加强执法人员自我防护，切实做好执法服务保障工作。

(五)开展首都城管执法品牌打造行动，推动城管综合执法高质量发展

坚持守正创新，牢牢把握首都城管队伍突出特点，突出首善标准、科技引领，持续强化队伍规范化管理，深化执法模式创新，争创全国一流城管执法品牌。

10.打造“规范建设”品牌。坚持“一个系统、一支队伍、一个标准”理念，巩固深化“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行动成果，以“抓规范、补短板、促提升”为主题，以执法规范化为主线，贯彻落实基层综合行政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指导意见，坚持“统一筹划、示范带动、全面规范”的原则，开展基层综合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活动，打造一批基层示范执法队，为队伍管理建设树立典范，展示新时代首都城管执法新形象。

11.打造“智慧执法”品牌。组织开展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数据平台提升年行动，推动平台应用延伸到执法全流程、业务全环节，进一步优化执法流程、完善工作模式，提升执法办案、执法监督、指挥调度等环节智能化水平，推动数字驱动城管执法转型发展，全面发挥出平台“一库汇聚融合、一端智慧执法、一图指挥调度、一链规范执法、一网协同联动”特色作用来。结合重点专项执法工作开展业务建模数据分析，强化数据业务化应用，提升大数据应用水平。加强对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数据平台研究总结，加大宣传力度，树立起首都智慧执法的新品牌。

12.打造“精细执法”品牌。落实优化营商环境要求，以实施分类分级执法制度为支撑，创新执法监管模式，进一步优化执法检查方式，加大徒步巡控力度，深化“综合查一次”“一查多效”的场景化巡查执法模式,持续加强对涉及公共安全、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等重点领域违法行为的执法力度，优化对合法合规企业的检查服务。积极推广包容审慎工作模式，贯彻执行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规定，提升执法服务水平。充分发挥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数据平台优势作用，精准分析违法形态高发区域、高发时间段，精细制定工作方案、配置执法资源，精准开展执法检查活动。

三、保障措施

13.完善执法体制。深入推进加强北京市基层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意见的贯彻落实工作，加强统筹协调和督促检查，进一步健全完善制度、标准、规范，着力解决基层综合执法突出问题，提升基层治理效能。进一步理清区城管执法部门、街乡镇综合行政执法队伍职责关系，发挥好区城管执法部门统筹指导和综合协调的职能作用，推动形成顺畅、高效的职责运行体系，不断提升履职效能。

14.强化法制保障。持续深入落实《行政处罚法》，全面贯彻执行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优化完善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处罚裁量基准，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强基层法制工作，加大基层法制员培养力度，提升法制员业务能力，夯实基层依法行政基础。与司法部门抓实执法案卷联合评查，加大以案释法和案例指导力度，下大力气提高案件办理质量。加强履职监测分析，对存在履职薄弱的职能领域开展针对性指导，推进依法全面履职。

15.推动协同治理。充分发挥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协调机制作用，固化联合治理燃气安全、建筑垃圾等违法行为工作经验，围绕城市痼疾顽症问题，推动向常态化转变、更广领域治理，与行业管理部门建立联合检查、信息互通互联、监管执法衔接、投诉举报受理、案件移送、工作联动等机制，构建系统治理、源头治理的工作体系。依托党建引领“街乡吹哨、部门报到”工作机制，街乡镇综合行政执法队强化与辖区内行业管理部门和行政执法力量的联动，开展常态化联合执法，着力破解难点问题。

16.优化督察考核。优化城管执法考核评价指标体系，科学设置考核指标和细则，减少基层负担，提升考核数字化水平。强化考核结果应用，推动将街乡镇综合执法效能考核评价结果纳入区绩效考评体系，将重点专项执法工作纳入首都环境建设管理考核。进一步完善“以奖促治”考核机制，优化资金使用，加快推进资金支付。进一步强化风纪监督，定期梳理、分析、通报执法风纪类问题，将日常投诉查实的违纪行为纳入考核，规范执法行为。围绕基层执法队伍履职尽责等责任制落实，紧盯群众诉求、媒体曝光等高发问题，把握季节性特点和问题发生规律，动态调整督察工作重点，充分运用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数据平台，积极推进线上与线下、现场与非现场、“车巡与步巡”相结合等方式，走区入队“面对面”，深入一线“点对点”，督重点、督作为、督成效，提升督察工作效能。

17.强化宣传引导。加强对宣传工作的顶层设计，加强主题策划、专题策划和深度报道，增强宣传工作的整体性、系统性和时效性，提高传播力、引导力和影响力。坚持线上线下相融合，大力推进抖音快手短视频、“首都城管”微信视频号平台建设，大幅提高市民群众关注度。开展“城管开放日”活动和志愿服务活动，以群众喜闻乐见、生动活泼的方式，引导、发动广大市民支持、参与城管工作。用好“执法+曝光”“执法+公示”工作机制，加大对典型案例曝光力度，形成强大宣传声势和舆论压力。

18.强化教育培训。坚持统筹系统教育培训和指导区街业务培训开展并举，健全完善市区街三级培训联动机制，统筹牵动职权下放部门开展联合办训，加强教育培训典型示范，推动基层综合行政执法队伍教育培训规范化建设，确保教育培训大纲主要培训项目落地见效。坚持分类分级、精准施训，结合新阶段疫情防控形势，固化政校联合办训工作机制，精细化培训安全保障措施，加大集中脱产培训力度和强度，推动街乡镇主管领导培训，提升基层治理能力,确保重点岗位、执法专项和业务专项等培训任务完成。突出城管综合执法实践性、专业性培训特色，强化案例教学、现场教学和岗位练兵，推动“以干代训”内容、对象、范围全面扩展，增强培训的吸引力、感染力和有效性，提升专业化水平。强化在线培训内容、方式创新，抓实精品微课系列化建设和培训课程体系化建设，提升在线培训效果。强化新选聘兼职教员的培养与使用，加强教学基本功训练和业务能力素质提升。

19.加强基层党建。坚持把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纳入各级党组织集中学习重要内容，精心组织各级各类集中轮训和专题培训、专题研讨，努力把党中央提出的战略部署转化为城管执法各项工作任务。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区、街乡镇两级实现党组织全覆盖，认真落实各项组织生活制度，发挥好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进一步提升党建引领基层执法效能。始终把作风建设摆在重要位置，坚持以严的基调强化正风肃纪，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严格执行各项执法禁令，严厉治理执法不作为、乱作为等问题，持续转变工作作风。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单位要把握好新时代首都发展目标任务要求，认真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进一步提高认识、担当作为、守正创新、迎难而上，高质量推动城管综合执法队伍发展，为推动新时代首都发展保驾护航。

(二)严格抓好落实。各单位要结合本部门和本辖区工作特点和重点任务，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任务导向，制定切实可行的落实方案和专项执法方案，坚持清单化管理、项目化推进，将任务逐项细化到部门、落实到岗位、量化到个人，层层压实责任，推进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落地。

(三)及时总结经验。各单位要加强工作梳理，及时反映基层的工作成效、经验做法、问题隐患、工作困难、意见建议等，为各级领导决策指挥提供有力依据。健全完善“包片、包区(队)”调研联系点工作制度，进一步改进调研方式，科学开展调查研究，主动促进调研成果转化。

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2023-2-23